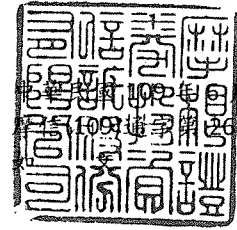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
文 號：JPMORGAN1090703號
附 件：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 旨：為通知 貴公司有關本公司經理之「摩根東方內需機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東方內需機會基金)擬合併至「摩根亞洲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亞洲基金)一事，二基金謹訂於民國(下同)109年7月28日以書面決議方式召開受益人會議，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依據二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二十八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人會議準則之規定辦理，二檔基金之合併須經受益人會議決議。
- 二、為促進基金資產增長，提升基金管理效益及行政資源有效運用考量，本公司經理之「東方內需機會基金」擬合併至「亞洲基金」。本公司將於109年7月28日上午9時起以書面決議方式召開受益人會議。二基金自109年6月29日起至109年7月28日止停止受理二檔基金受益憑證過戶之申請(最後過戶日截止時間，依貴我雙方約定)。如參與合併之二檔基金均經受益人會議表決通過，本公司將進行二基金後續合併事宜，合併後以東方內需機會基金為消滅基金，以亞洲基金為存續基金。
- 三、本公司將於109年7月1日前寄發相關受益人會議通知書及表決票(如附件二)予貴公司，惠請 貴公司通知並彙整所屬投資人之意見後蓋用原留印鑑章，於109年7月27日(含當日)下午5時前送達11099台北信義郵局第141號信箱【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作業部】(以本公司收件時間為準)。
- 四、如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德瑜

